

上海神开石油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上海神开石油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8 月 12 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相结合的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22 日在上海市闵行区浦星公路 1769 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形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9 名（其中委托出席董事 1 名，独立董事张冠军因工作原因，书面授权委托独立董事钟广法出席并行使表决权；通讯表决出席 3 名，独立董事赵鸣、董事葛万林、董事王斌杰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）。公司部分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芳英召集并主持，经过认真审议，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全体董事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《摘要》。

公司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详见 2024 年 8 月 24 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；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详见 2024 年 8 月 24 日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二、全体董事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请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公司拟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，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8 月 24 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聘请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全体董事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公司定于 2024 年 9 月 12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8 月 24 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神开石油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8月24日